

立法會 *Legislative Council*

立法會CB(1)1711/09-10(02)號文件

檔 號：CB1/SS/7/09

《 2010年應課稅品(豁免數量)(修訂)公告 》 小組委員會

2010年4月27日舉行的會議

背景資料簡介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提供《 2010年應課稅品(豁免數量)(修訂)公告 》的背景資料，並綜述過往就有關煙草稅的立法建議所進行的討論。

《 2002年收入(第2號)條例草案 》

2. 為實施財政司司長在2002-2003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布的收入建議，政府當局在2002年4月17日向立法會提交《 2002年收入(第2號)條例草案 》。該條例草案的其中一項目的，是降低本地居民在回港時可攜帶自用的免稅煙草數量，由香煙100支或雪茄25支或其他製成煙草125克，減至香煙60支或雪茄15支或其他製成煙草75克。立法會成立了法案委員會研究該條例草案。由於條例草案所載的建議對民生影響輕微，亦不會阻礙經濟復甦，法案委員會因而表示支持。該條例草案在2002年6月26日立法會會議上獲得通過。

《 2007年應課稅品(豁免數量)(修訂)公告 》

3. 鑒於本地居民和訪港旅客在入境時可攜帶的免稅煙草數量並不相同，財政司司長在2007-2008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劃一有關數量。在2007年3月7日，政府當局提交《 2007年應課稅品(豁免數量)(修訂)公告 》，其中一項目的是調低年滿18歲或以上的旅客可帶入香港的免稅煙草數量，由香煙200支或雪茄50支或其他製成煙草250克，減至香煙60支或雪茄15支或其他製成煙草75克。經修訂的免稅優惠由2007年4月1日起生效。

《 2009年應課稅品(修訂)條例草案 》

4. 財政司司長在2009年2月25日宣讀的財政預算案演詞中公布，為了公眾健康，即時把煙草稅稅率調高50%¹。《 2009年應課稅品(修訂)條例草案 》於2009年5月13日提交立法會。政府當局表示，調高煙草稅是為了勸阻市民吸煙，以及加強政府的控煙工作，以保障公眾健康。該項措施亦旨在減輕長期病患問題對香港造成的負擔。立法會成立了法案委員會審議該條例草案。

5. 在審議該條例草案期間，法案委員會委員陳偉業議員關注到，調高煙草稅稅率或會導致免稅香煙的銷量急升，因而可能會抵銷減低煙草消耗量和吸煙率的原意。政府當局表示，在調高煙草稅前及調高煙草稅後的兩個月(即2009年1月／2月及3月／4月)，免稅香煙的每月平均銷量分別為1億5 757萬支及1億5 562萬支，數量大致相若。

6. 該條例草案在2009年6月17日立法會會議上獲得通過。

《 2010年應課稅品(豁免數量)(修訂)公告 》

7. 財政司司長在2010-2011年度財政預算案中，建議取消入境旅客可攜帶免稅煙草產品進入香港的優惠，以進一步保障公眾健康。為方便執法，小量作自用的煙草產品仍會獲得豁免。

8. 為落實財政預算案的建議，政府當局提交《 2010年應課稅品(豁免數量)(修訂)公告 》(下稱"《 修訂公告 》")。根據有關建議，所有入境旅客最多可攜帶香煙19支，或雪茄一支或25克(由於零售市場上的雪茄有各種不同的包裝，若入境旅客攜帶多於一支雪茄，上限將為25克)，或其他製成煙草產品25克。入境旅客只可攜帶任何一種煙草產品。若入境旅客攜帶的煙草產品超過指定限額，必須作出申報並繳交相應稅款。政府當局亦建議取消現時香港身份證持有人須離港24小時才可享受煙草產品免稅優惠的限制，以免有經常往來中港兩地的旅客攜帶小量自用煙草產品過境時，可能因未有依法申報而誤墮法網。

9. 陳健波議員及方剛議員在審核2010-2011年度開支預算時，就《 修訂公告 》通過後當局將如何執法對付濫用免稅煙草的優惠及走私活動，提出書面質詢。政府當局在書面答覆中表示，香港海關(下稱"海關")會適當調配人手，加強在各出入境管制站檢查旅客，以解決"水客"偷運免稅煙的問題，並加強在市面巡查，以

¹ 《 2009年公共收入保障令 》即時調高煙草稅稅率。該保障令於2009年2月25日上午11時生效，並於2009年6月25日失效。

打擊私煙活動。海關亦會加強與內地合作，從源頭遏止跨境走私香煙活動，並在零售層面持續進行掃蕩。

10. 在2010年4月16日內務委員會會議上，議員同意成立小組委員會審議《修訂公告》。該《修訂公告》擬於2010年8月1日生效。

參考資料

《2002年應課稅品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報告

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01-02/chinese/bc/bc07/reports/bc07cb1-822-c.pdf>

2007年3月2日在憲報刊登的附屬法例法律事務部報告

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06-07/chinese/hc/papers/hc0309ls-45-c.pdf>

《2009年應課稅品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報告

<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08-09/chinese/bc/bc05/reports/bc050617cb1-1889-c.pdf>

2010年2月24日有關政府建議取消入境旅客可攜帶免稅煙草產品優惠的新聞公報

<http://www.info.gov.hk/gia/general/201002/24/P201002240302.htm>

政府當局就財務委員會審核2010-2011年度開支預算的初步問題所作的書面答覆(第64頁)

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09-10/chinese/fc/fc/w_q/fstb-tsy-c.pdf

政府當局就財務委員會審核2010-2011年度開支預算的初步問題所作的書面答覆(第68頁)

http://www.legco.gov.hk/yr09-10/chinese/fc/fc/w_q/fstb-tsy-c.pdf

立法會秘書處

議會事務部1

2010年4月26日